



沈从文 家书

沈从文
家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沈从文家书/沈从文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ISBN 978-7-02-006705-3

I. 沈… II. 沈… III. 沈从文(1902—1988)—书信集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56840 号

责任编辑:岳洪治 装帧设计:黄云香

责任校对:刘光然 责任印制:李 博

沈从文家书

沈从文 著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95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6.375 插页 2

2010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000

ISBN 978-7-02-006705-3 定价 29.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目 录

致张兆和

1930年7月9日(第一信) 吴淞	1
1930年7月9日(第二信) 吴淞	2
1931年6月 北平	3
1934年1月12日 在桃源	9
1934年1月13日 小船上的信	11
1934年1月16日 夜泊鸭窠围	16
1934年1月18日(第一信) 横石和九溪	19
1934年1月18日(第二信) 历史是一条河	25
1934年1月19日 泸溪黄昏	28
1937年11月6日 武昌	31
1938年4月3日 沅陵	35
1938年4月12日(第一信) 沅陵	37
1938年4月12日(第二信) 沅陵	39
1938年4月13日 沅陵	42
1938年7月30日 昆明	44
1938年8月2日 昆明	47
1938年8月19日 昆明	48
1948年7月29日 颐和园	54
1948年7月30日 颐和园	59

1951年11月1日	华源轮·巫山	63
1951年11月8日	内江	67
1951年11月19日	内江	71
1951年11月29日	内江	80
1951年12月末	内江	83
1952年1月15日	内江	86
1952年1月25日	内江	89
1952年1月29日	内江	92
1952年2月2日	内江	99
1952年2月9日	内江	103
1956年10月8日	济南	106
1956年10月10日	济南	109
1956年10月12日	济南	112
1956年10月13日	济南	115
1956年10月18日	南京	118
1956年10月23日	苏州	120
1956年10月24日	苏州	124
1956年10月29日(第一信)	上海	128
1956年10月29日(第二信)	上海	131
1956年11月2日	上海	135
1956年11月24日	长沙	138
1956年11月27日	长沙	140
1956年12月5日	长沙	142
1956年12月9日	长沙	145
1956年12月10日	长沙	147
1956年12月19日	凤凰	151
1956年12月26日	长沙	154
1957年4月14日(第一信)	南京	156

1957 年 4 月 14 日(第二信) 南京	159
1957 年 4 月 22 日 上海	161
1957 年 4 月 26 日 上海	164
1957 年 4 月 30 日 上海	166
1957 年 5 月 2 日 上海	169
1957 年 8 月 13 日 青岛	175
1957 年 8 月 23 日 青岛	177
1957 年 8 月 26 日 青岛	181
1958 年 6 月(第一信) 八大处	185
1958 年 6 月(第二信) 八大处	187
1958 年 6 月(第三信) 八大处	190
1958 年 8 月 25 日 杭州	192
1958 年 8 月 26 日 杭州	194
1958 年 9 月 26 日 苏州	198
1958 年 10 月 10 日 苏州	200
1958 年 11 月 5 日 南京	202
1958 年 11 月 18 日 南京	204
1960 年 3 月 3 日 汉口	205
1960 年 3 月 6 日 汉口	206
1960 年 3 月 9 日 汉口	208
1960 年 3 月 14 日 丹江	209
1960 年 6 月 26 日 宣化	211
1960 年 6 月 27 日 宣化	213
1960 年 6 月 30 日 宣化	214
1960 年 9 月 4 日 宣化	216
1961 年 1 月下旬 阜外医院	218
1961 年 2 月 2 日 阜外医院	222
1961 年 11 月 23 日 茨坪	224

1962 年 1 月 5 日	南昌	227
1962 年 1 月 8 日	南昌	232
1962 年 1 月 14 日(第一信)	南昌	236
1962 年 1 月 14 日(第二信)	南昌	238
1962 年 1 月 21 日	赣州	243
1962 年 1 月 28 日	南昌	246
1963 年 11 月 12 日	长沙	248
1965 年 4 月 16 日	北京	254
1965 年 9 月 25 日	北京	258
1965 年 11 月 14 日	北京	261
1965 年 11 月 24 日	北京	263
1965 年 12 月 12 日	北京	267
1969 年 11 月 2 日	北京	270
1969 年 11 月 20 日	北京	275
1969 年 11 月 26 日	北京	277
1970 年 2 月 14 日	双溪	279
1970 年 3 月 1 日	双溪	283
1970 年 3 月 3 日	双溪	285
1970 年 6 月 19 日	双溪	288
1970 年 6 月 20 日	双溪	290
1970 年 9 月 4 日	双溪	292
1970 年 9 月 28 日	双溪	295
1971 年 2 月 21 日	双溪	297
1971 年 3 月 30 日	双溪	302
1971 年 5 月 4 日	双溪	305
1971 年 5 月 28 日	双溪	307
1971 年 6 月 19 日	双溪	312
1971 年 7 月 19 日	双溪	317

1972 年 6 月 20 日 北京	319
1972 年 6 月 30 日 北京	323
1972 年 8 月 7 日 北京	327
1974 年 2 月 北京	331
1982 年 3 月 21 日 武昌	345
1982 年 3 月 24 日 江陵	347
1982 年 3 月 30 日 江陵	349

致沈龙朱

1951 年 10 月 28 日 华源轮·汉口	352
1972 年 1 月 28 日 丹江	355
1976 年 10 月 5 日 苏州	358
1977 年 2 月 4 日 苏州	361

致沈虎雏

1951 年 12 月 16 日 内江	363
1967 年 10 月 21 日 北京	366
1967 年 11 月 27 日 北京	371
1968 年 1 月 20 日 北京	373
1968 年 2 月 7 日 北京	376
1968 年 3 月 23 日 北京	378
1968 年 5 月 16 日 北京	382
1969 年 12 月 20 日 452 高地	384
1971 年 8 月 25 日 丹江	387
1972 年 7 月 22 日 北京	390
1973 年 1 月 10 日 北京	394
1973 年 5 月 9 日 北京	398

1973 年 7 月 11 日	北京	403
1973 年 11 月初	北京	406
1973 年 12 月 4 日	北京	409
1974 年 2 月 1 日	北京	411
1974 年 5 月 7 日	北京	417
1975 年 3 月 2 日	北京	419
1975 年 4 月 24 日	北京	423
1975 年 10 月 23 日	北京	425
1976 年 3 月 17 日	北京	430
1976 年 8 月 20 日	苏州	435
1976 年 10 月 6 日	苏州	437
1976 年 12 月 21 日	苏州	440
1977 年 5 月 1 日	北京	444
1977 年 7 月 27 日	北京	448
1977 年 8 月 16 日	北京	452
1977 年 12 月 7 日	北京	458
1978 年 3 月 13 日	北京	461
1979 年 5 月 14 日	北京	466
1979 年 6 月 7 日	北京	472
1979 年 9 月 14 日	北京	475
1979 年 10 月 20 日	北京	479
1979 年 11 月 15 日	北京	482
1980 年 1 月 27 日	北京	484
1980 年 6 月 25 日	北京	486

致沈云麓

1966 年 7 月 4 日	社会主义学院	490
----------------	--------	-----

1969 年 9 月中旬	北京	493
--------------	----	-----

致张之佩

1968 年 2 月 16 日	北京	497
1968 年 10 月 26 日	北京	500
1968 年 12 月 4 日	北京	503
1977 年 10 月 19 日	北京	507

致沈红

1976 年 12 月 25 日	苏州	512
------------------	----	-----

致沈岳银

1983 年 2 月上旬	北京	513
--------------	----	-----

致张兆和

1930年7月9日（第一信） 吴淞

兆和小姐：

从王处知道一点事情，我尊重你的“顽固”，此后再也不会做那使你“负疚”的事了。若果人皆能在顽固中过日子，我爱你你偏不爱我，也正是极好的一种事情。得到这知会时我并不十分难过，因为一切皆是当然的。很可惜的是若果你见到胡先生时，听到胡先生的话，或不免小小不悻，这真使我不安。我是并不想从胡先生或其他方面来挽救我的失败的，我也并不因为胡先生的鼓励就走所谓“极端”。我分上是惨败，我将拿着这东西去刻苦做人。我将用着这教训去好好的活，也更应当好好的去爱你。你用不着怜悯或同情，女人虽多这东西，可以送把其他的那一群去。我也不至于在你感觉上还像其人一样，保留着使你不痛快情形的。若是我还有可批评的地方，可怜处一定比愚蠢处为少，因此时我的顽固倒并不因为你的偏见而动摇。我希望一些未来的日子带我到另一个方向上去，太阳下发生的事，风或可以吹散。因爱你，我并不去打算我生活，在这些上面学点经验，我或者能在将来做一个比较强硬一点的人也未可知。我愿意你的幸福跟在你偏见背后，你的顽固即是你的幸福。

S.S.W. 九日

1930年7月9日（第二信） 吴淞

兆和小姐：

感谢你的知会，由王处见到了。我所说分内的东西，就是爱你的完全失败，明白了，毫没有什么奇怪的。目下虽不免在人情上难过，有所苦痛，我希望我能学做一个男子，爱你却不再来麻烦你，也不必把我当成“他们”一群，来浪费你的同情了。互相在顽固中生存，我总是爱你你总是不爱我，能够这样也仍然是很好的事。我若快乐一点便可以使你不负疚，以后总是极力去学做个快乐人的。

一个知道一点事情的人，当他的爱转入无希望中去时，他是能够把口喑哑，不必再有所唠叨了的。关于我爱你使你这时总还无法了解的一切，另一时若果把偏见稍去，还愿意多明白一点时，我想王或不缺少机会同你提到。她不是“说客”，我也不是想靠王或胡先生来挽救什么，不过有些为文字所糟蹋的事实，朋友中却以客观原因，较容易解释得清楚一点罢了。女子怕做错事，男子却并不在已做过的错事上有所遁避，所以如果我爱你是你的不幸，你这不幸是同我生命一样长久的。

我愿意你的理知处置你永远在幸福中。

沈从文（让这名字带来的不快

即刻你就忘记了。）

十九年七月九日

1931年6月 北平

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看过许多次数的云，喝过许多种类的酒，却只爱过一个正当最好年龄的人。

××：

你们想一定很快要放假了。我要玖到××来看看你，我说：“玖，你去为我看看××，等于我自己见到了她。去时高兴一点，因为哥哥是以见到××为幸福的。”不知道玖来过没有？玖大约秋天要到北平女子大学学音乐，我预备秋天到青岛去。这两个地方都不像上海，你们将来有机会时，很可以到各处去看看。北平地方是非常好的，历史上为保留下一些有意义极美丽的东西，物质生活极低，人极和平，春天各处可放风筝，夏天多花，秋天有云，冬天刮风落雪，气候使人严肃，同时也使人平静。××毕了业若还要读几年书，倒是来北平读书好。

你的戏不知已演过了没有？北平倒好，许多大教授也演戏，还有从女大毕业的，到各处台上去唱昆曲，也不为人笑话。使戏子身份提高，北平是和上海稍稍不同的。

听说××到过你们学校演讲，不知说了些什么话。我是同她顶熟的一个人，我想她也一定同我初次上台差不多，除了红脸不会有再好的印象留给学生。这真是无办法的，我即或写了一百本书，把世界上一切人的言语都能写到文章上去，写得极其生动，也不会作一次体面的讲话。说话一定有什么天才，×××是大家明白的一个人，说话嗓子洪亮，使人倾倒，不管他说的是什

么空话废话,天才还是存在的。

我给你那本书,《××》同《丈夫》都是我自己欢喜的,其中《丈夫》更保留到一个最好的记忆,因为那时我正在吴淞,因爱到你发狂的情形下,一面给你写信,一面却在苦恼中写了这样一篇文章。我照例是这样子,做得出很傻的事,也写得出的文章,一面糊涂处到使别人生气,一面清明处,却似乎比平时更适宜于做我自己的事。××,这时我来同你说这个,是当一个故事说到的,希望你不要因此感到难受。这是过去的事情,这些过去的事,等于我们那些死亡了最好的朋友,值得保留在记忆里,虽想到这些,使人也仍然十分惆怅,可是那已经成为过去了。这些随了岁月而消失的东西,都不能再在同样情形下再现了的,所以说,现在只有那篇文章,代替我保留到一些生活的意义。这文章得到许多好评,我反而十分难过,任什么人皆不知道我为了什么原因,写出一篇这样文章,使一些下等人皆以一个完美的人格出现。

我近日来看到过一篇文章,说到似乎下面的话:“每人都有的一种奴隶的德性,故世界上才有首领这东西出现,给人尊敬崇拜。因这奴隶的德性,为每一人不可少的东西,所以不崇拜首领的人,也总得选择一种机会低头到另一种事上去。”××,我在你面前,这德性也显然存在的。为了尊敬你,使我看轻了我自己一切事业。我先是不知道我为什么这样无用,所以还只想自己应当有用一点。到后看到那篇文章才明白,这奴隶的德性,原来是先天的。我们若都相信崇拜首领是一种人类自然行为,便不会再觉得崇拜女子有什么稀奇难懂了。

你注意一下,不要让我这个话又伤害到你的心情,因为我不是在窘你做什么你所做不到的事情,我只在告诉你,一个爱你的人,如何不能忘你的理由。我希望说到这些时,我们都能够快乐

一点,如同读一本书一样,仿佛与当前的你我都没有多少关系,却同时是一本很好的书。

我还要说,你那个奴隶,为了他自己,为了别人起见,也努力想脱离羁绊过。当然这事做不到,因为不是一件容易事情。为了使你感到窘迫,使你觉得负疚,我以为很不好。我曾做过可笑的努力,极力去同另外一些人要好,到别人崇拜我愿意做我的奴隶时,我才明白,我不是一个首领,用不着别的女人用奴隶的心来服侍我,却愿意自己做奴隶,献上自己的心,给我所爱的人。我说我很顽固的爱你,这种话到现在还不能用别的话来代替,就因为这是我的奴性。

××,我求你,以后许可我做我要做的事,凡是我要向你说什么时,你都能当我是一个比较愚蠢还并不讨厌的人,让我有一种机会,说出一些有奴性的卑屈的话,这点点是你容易办到的。你莫想,每一次我说到“我爱你”时你就觉得受窘,你也不用说“我偏不爱你”,作为抗拒别人对你的倾心。你那打算是小孩子的打算,到事实上却毫无用处的。有些人对天成日成夜说:“我赞美你,上帝!”有些人又成日成夜对人世的皇帝说:“我赞美你,有权力的人!”你听到被称赞的“天”同“皇帝”,以及常常被称赞的日头同月亮,好的花,精致的艺术回答说“我偏不赞美你”的话没有?一切可称赞的,使人倾心的,都像天生就是这个世界的主人,他们管领一切,统治一切,都看得极其自然,毫不勉强。一个好人当然也就有权力使人倾倒,使人移易哀乐,变更性情,而自己却生存到一个高高的王座上,不必做任何声明。凡是能用自己各方面的美攫住别的人灵魂的,他就有无限威权,处置这些东西,他可以永远沉默,日头,云,花,这些例举不胜举。除了一只莺,他被人崇拜处,原是他的歌曲,不应当哑口外,其余被称赞的,大都是沉默的。××,你并不是一只莺。一个皇帝,吃任何

阔气东西他都觉得不够，总得臣子恭维，用恭维作为营养，他才适意，因为恭维不甚得体，所以他有时还发气骂人，让人充军流血。××，你不会像皇帝。一个月亮可不是这样的，一个月亮不拘听到任何人赞美，不拘这赞美如何不得体，如何不恰当，它不拒绝这些从心中涌出的呼喊。××，你是我的月亮。你能听一个并不十分聪明的人，用各样声音，各样言语，向你说出各样的感想，而这感想却因为你的存在，如一个光明，照耀到我的生活里而起的，你不觉得这也是生存里一件有趣味的事吗？

“人生”原是一个宽泛的题目，但这上面说到的，也就是人生。

为帝王作颂的人，他用口舌“娱乐”到帝王，同时他也就“希望”到帝王。为月亮写诗的人，他从它照耀到身上的光明里，已就得到他所要的一切东西了。他是在感谢情形中而说话的，他感谢他能在某一时望到蓝天满月的一轮。××，我看你同月亮一样。……是的，我感谢我的幸运，仍常常为忧愁扼着，常常有苦恼（我想到这个时，我不能说我写这个信时还快乐）。因为一年内我们可以看过无数次月亮，而且走到任何地方去，照到我们头上的，还是那个月亮。这个无私的月不单是各处皆照到，并且从我们很小到老还是同样照到的。至于你，“人事”的云翳，却阻拦到我的眼睛，我不能常常看到我的月亮！一个白日带走了一点青春，日子虽不能毁坏我印象里你所给我的光明，却慢慢的使我不同了。“一个女子在诗人的诗中，永远不会老去，但诗人，他自己却老去了。”我想到这些，我十分忧郁了。生命都是太脆弱的一种东西，并不比一株花更经得住年月风雨，用对自然倾心的眼，反观人生，使我不能不觉得热情的可珍，而看重人与人凑巧的藤葛。在同一人事上，第二次的凑巧是不会有有的。我生平只看过一回满月。我也安慰自己过，我说：“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

看过许多次数的云，喝过许多种类的酒，却只爱过一个正当最好年龄的人。我应当为自己庆幸……”这样安慰到自己也还是毫无用处，为“人生的飘忽”这类感觉，我不能够忍受这件事来强作欢笑了。我的月亮就只在回忆里光明全圆，这悲哀，自然不是你用得着负疚的，因为并不是由于你爱不爱我。

仿佛有些方面是一个透明了人事的我，反而时时为这人生现象所苦，这无办法处，也是使我只想说明却反而窘了你的理由。

××，我希望这个信不是窘你的信。我把你当成我的神，敬重你，同时也要在一些方便上，诉说到即或是真神也很糊涂的心情，你高兴，你注意听一下，不高兴，不要那么注意吧。天下原有许多稀奇事情，我××××十年，都缺少能力解释到它，也不能用任何方法说明，譬如想到所爱的一个人的时候，血就流走得快了许多，全身就发热作寒，听到旁人提到这人的名字，就似乎又十分害怕，又十分快乐。究竟为什么原因，任何书上提到的都说不清楚，然而任何书上也总时常提到。“爱”解作一种病的名称，是一个法国心理学者的发明，那病的现象，大致就是上述所及的。

你是还没有害过这种病的人，所以你不知道它如何厉害。有些人永远不害这种病，正如有些人永远不患麻疹伤寒，所以还不大相信伤寒病使人发狂的事情。××，你能不害这种病，同时不理解别人这种病，也真是一种幸福。因为这病是与童心成为仇敌的，我愿意你是一个小孩子，真不必明白这些事。不过你却可以明白另一个爱你而害着这难受的病的痛苦的人，在任何情形下，却总想不到是要窘你的。我现在，并且也没有什么痛苦了，我很安静，我似乎为爱你而活着的，故只想怎么样好好的来生活。假使当真时间一晃就是十年，你那时或者还是眼前一样，